

■ 记者观察 | Observation ■

爱涨薪爱分红 华为为着了谁?

彭妮

在物价飞速上涨而工资只能被增长的今天,任何关于涨薪的话题无疑都会吸引众多眼球。早前腾讯的公积金事件如是,近日华为涨薪分红的消息更是如此。

报道称,今年上半年华为员工工资平均上涨了11.4%,覆盖了4万多名员工。据该公司企业社会责任(CSR)委员会负责人介绍说,下半年还会对其余员工薪酬进行调整,预计涨幅为5%-10%。

这意味着,华为员工将以平均约30万元的薪资水平继续领跑同行,也意味着,华为员工薪资上涨的幅度竟然能跑赢消费者物价指数(CPI),从而在这个负利率时代实现罕见的正增长,成为工薪族们仰望的好榜样。

而且,还不止是涨薪——事实上,华为涨薪原本也是很平常的一件事儿,因为人家本来就经常涨薪,工资水准常年高于同行1/3——更引人注目的,还有华为给员工的分红。据华为资料显示,华为员工每年固定分红每股0.7元,投资回报率平均达70%。仅2010年,华为虚拟受限股票每股分红就达到2.98元,按照其内部人的说法,很多华为员工可以用分红买辆奔驰或者宝马。

这可是真金白银,由不得让A股投资者羡慕嫉妒恨。不要说A股市场现如今震荡低迷,就是在牛气冲天的那些日子里,很多上市公司铁公鸡一毛不拔也让投资者们无可奈何。

一个年收入1850亿元的低调巨无霸,不自称“蓝筹”、不在股市圈钱、不向股东摊派,其营收利润却半点不输沪深300的那些大蓝筹;虽然总被人争议股权结构不清晰,但其年报披露、期权激励、分红制度样样都有,而且其期权激励的效率之高、分红制度的惠及面之广,就是在上市公司当中也并不多见。

数据显示,中国资本市场2175家上市公司中,2010年不幸亏损的公司仅为117家,但年报中既不分红也不送股的“铁公鸡”却高达798家。另据Wind资讯数据显示,从2006年到2010年末,上市时间超过5年、且5年内从未进行过分红的个股达到414家,其中,常年在中国内地前十名富豪榜单中占据半壁河山的房地产业赫然在列,“铁公鸡”达48家之多。部分上市公司更是自上市以来从未分红,真正是一毛不拔。

明明不差钱,就是不分红。这可谓A股市场盛行多年的“潜规则”。与之相比,华为可算是当代中国比较另类的一种企业典型,不是上市公司却胜似上市公司:一个年收入1850亿元的低调巨无霸,不自称“蓝筹”、不在股市圈钱、不向股东摊派,其营收利润却半点不输沪深300的那些大蓝筹,纳税额多年位居深圳百强榜单前列;虽然不时被人争议股权结构不清晰,但其年报披露、期权激励、分红制度样样都有,而且其期权激励的效率之高、分红制度的惠及面之广,就是在上市公司当中也并不多见。在倡导和谐社会、强调企业社会责任的时代,华为的很多做法确实值得诸多已上市或未上市的中国企业思考。

一直以来,所谓理性的专业人士总爱批评中国的中小股民“不理性”、“爱炒作”,不懂得“价值投资”。然而,在尚未形成良性分红的背景下,如果上市公司只知道伸手融资,却不知道分红回馈;公司高管薪水年年看涨,中小投资者利益却无从保障,那么,股民期待的投资回报在哪里?在这样的市场上,“价值投资”又从何谈起?

前几天央行发布的储户问卷调查报告显示,居民投资意愿大幅下降,想炒股的仅有1成。这说明什么?在负利率时代,谁愿意眼睁睁看着钱在银行贬值,而不希望通过投资增值?但问题是,历史还从未向人们证明,投资A股是个人资产增值的恰当选择。股市繁荣,好歹还可以靠“炒股”赚个价差;市道萎靡,逆市赚钱那是奢望,分红就更不靠谱了。市道如此,投资者何求?

显然,和A股市场的许多投资者相比,华为的员工无疑是幸运的,因为他们有“持续、稳定”的分红收益;和A股市场之外的许多企业员工相比,华为的员工也是幸运的——涨薪当然是一方面,但更重要的是,完善的企业制度设计不仅为他们提供了基本的生活保障,为他们提供了可持续发展的事业空间,也在很大程度上保障了他们的社会尊严。

温总理说,要让人民生活得有尊严。这一点,华为基本做到了。从这一点来说,爱分红、爱涨薪的华为,不但是深圳企业的好代表,也是中国所有企业的好榜样。

人民币FDI试点铺开,国际化再跨大步

FDI或成境外人民币债券筹资回流通道

证券时报记者 孙媛

中国人民银行日前发布的《关于明确跨境人民币业务相关问题的通知》显示,外商直接投资人民币结算业务(简称“人民币FDI”)已进入试点阶段。这项政策的推出,意味着外资企业可申请将在离岸市场募集的人民币资金以人民币FDI形式回流至内地,增添人民币回流的通道,代表着人民币国际化迈出了重要的一大步。

《通知》提出,除国家限制类和重点调控类项目外,其它项目包括用于新设立企业出资、并购境内企业、股权转让以及对现有企业进行增资、提供股东贷款等,均可通过相应的工作流程申请进行人民币FDI。另外,《通知》就跨境人民币结算及人民币境外直接投资作出了详细规范,包括要求境内结算行及港澳清算行之间要通过大额支付系统办理跨境资金周转,而境内企业进口支付的人民币不得在香港等境外直接购汇后支付给境内外出口商等。

“人民币FDI是去年下半年提出来的,以个案逐个审批形式进行。这个通知首次将人民币FDI的规定正式化,在我们看来,这表明对现有FDI规定的放松。预期人民币FDI规定会在未来3到6个月内出台。”德意志银行发布报告称。该机构认为,更多跨国公司会来香港发行人民币债券,所得收益更倾向于以人民币FDI形式回流内地。

该报告还称,受离岸人民币债券投资者进行更多资产掉期活动的影响,离岸人民币的交叉货币掉期曲线有上行压力。鉴于中国政府更严密的监察,离岸人民币即期卖价或许会受到影响,有可能拓宽境内和离岸人民币即期汇差,尽管这种影响并不显著。另一方面,香港人民币存款增速也有可能小幅下降。

按照《通知》,申请人需先获得商务部门批准证书,再由央行总行进行个案审议会议,审议通过后,申请人可凭备案通知书在结算银行开立账户,而无需再从外管局走外汇账户审批流程。

《通知》提出,除国家限制类和重点调控类项目外,其它项目包括用于新设立企业出资、并购境内企业、股权转让以及对现有企业进行增资、提供股东贷款等,均可通过相应的工作流程申请进行人民币FDI。

值得注意的是,人民币FDI在现阶段虽需个案审议,但申请人得到的并非“审批文件”,而仅仅是“备案通知书”。这可能意味着政策正式出台时申请人将享受比原来的外汇投资更为宽松的备案程序,即可用人民币进行在华投资。业界人士认为,这是一个积极信号,但将来仅靠结算银行监督企业行为可能存在风险。而目前,加强人民币跨境收付监测正是监管部门的工作重点。



■ 图片新闻

深圳地铁5号线开通 总投资200亿元

昨日14:00,深圳地铁5号线正式运营通车。深圳地铁5号线是我国迄今为止一次性投资规模最大、建成里程最长的地铁轨道交通项目,横跨深圳的罗湖、龙岗、南山、宝安四个行政区,也是国内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中一次建成单条线路最长的地铁工程。5号线在国内率先采用“投融资+设计施工总承包+回报”的创新BT模式来建设,总投资约200.6亿元。

业内人士表示,近期深圳地铁二期工程的陆续开通,不仅将对深圳未来产业布局、商圈格局,以及居住分布形态产生深远影响,而且对推动深圳特区一体化进程具有显著意义。

陈中/图文

■ 明眼看市 | Ming's Watch |

香港零售股风景虽好 成本压力不可不防

吕锦明

近期多家奢侈品品牌在港交所主板轮番亮相,为持续低迷的港股市场增加了不少亮点。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日前关于我国将进一步下调奢侈品进口关税的言论,更是让港股市场上包括奢侈品在内的商业零售股又火了一把,利福国际、金鹰商贸、百盛集团等百货零售股,以及周生生、六福集团、英皇钟表珠宝等奢侈品股近期均录得较明显升幅。



有证券分析师认为,下调奢侈品关税将对香港的零售股产生潜在的长期影响,这是近期该板块再次升温的直接原因。多年来,内地高达60%的奢侈品进口关税令不少手头宽裕的消费者蜂拥至香港甚至欧洲,近乎疯狂地购买路易威登(LV)手袋和劳力士手表等奢侈品,尖沙咀弥敦道上的LV旗舰店门前几乎每天都排着的长长的人龙即是最好的例证。即使香港步入高通胀时代,在柴米油盐酱醋茶样样都加价的情况下,名牌手袋、高跟鞋、首饰和名表仍旧是消费者热衷追求的目标。

据香港零售业人士介绍,近期在港销售的法国奢侈品牌香奈儿(CHANEL)宣布加价逾20%,一个手袋加价至3.6万港元,但是依然很快就被抢购一空,另外,受到零售业的招聘意愿最高,从一个侧面反映出零售企业继续看好市场前景。

港府统计处公布的数据也显示,4月份香港的零售总额达到320亿港元,按年升27.7%,零售业市道可谓一片向好。

事实上,自从去年初至今,港股市场上的零售股一直是市场热炒的板

块之一,其中多只零售股的股价涨幅更以倍数计。虽然零售市场火爆畅旺,但也有不少隐忧值得投资者留意,租金压力就是其中一个重要影响因素。据香港美联工商舖部门董事卢展豪预测,今年香港核心区商舖的租金较去年上升15%,而非核心区将按年上升10%,这显示零售业生意额虽然在不断上升,但成本也随之上涨。

日前,从事珠宝首饰及钟表零售的景福集团就宣布,租金大涨令公司盈利大减,并发出了盈利预警。

这为那些以为零售股必胜的投资者敲响了警钟,有证券业专家提醒投资者,虽然目前香港的零售市场表现畅旺,早前也有几只零售股公布了亮丽的业绩,引来不少大行纷纷唱好零售板块,但是投资者仍要懂得居安思危,因为租金上升加上竞争加剧,这些因素都会令零售类企业随时成为零售泡沫爆破的受害者。

香港拟设立 股价敏感资料披露制度

据新华社电

香港特区政府新闻处昨日发布消息说,特区政府准备29日向立法会提交草案,以建立股价敏感资料法定民事披露制度,提高市场透明度。特区政府定于24日在宪报刊登《2011年证券及期货(修订)条例草案》。

根据这一草案,上市法团获知任何股价敏感资料后,须在合理而切实可行范围内尽快披露有关资料。如果上市法团因内部高

级人员疏忽、蓄意或罔顾后果的行为而违反披露资料规定,则该高级人员也违反披露资料规定;如果高级人员没有采取合理措施确保上市法团有内部监管制度等妥善措施防范这种违规,则该高级人员同样违反披露资料规定。

如果上市法团及其高级人员违反这一规定,草案建议向他们施加民事制裁,由市场失当行为审裁处处理;证监会运用调查权执法。草案还建议证监会可直接在市场失当行为审裁处就股价敏感资料个案提起民事诉讼。

专家建议粤港 金融市场可探索机构互设

据新华社电

记者昨日从“大珠三角发展论坛”上获悉,多位粤港两地的专家建议,应加快推进金融创新,共同促进大珠三角地区共赢发展。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执行总裁谢涌海认为,《粤港合作框架协议》、国家“十二五”规划等明确了香港发展人民币离岸中心和财富管理中心的定位,这是香港金融业面临的难得机遇,但同时必须解决其国际金融中心的空心化、与内地金融合作受诸多法规限制等问题。

谢涌海说,粤港融资领域合作充满商机,广东金融办、

证监局与香港联交所、证监会等机构可共同研究融资渠道,加快广东企业赴港直接融资的步伐。双方还可以共同研究中小企业融资模式,通过建立中小企业专项基金、风险补偿基金、特殊行业基金等形式,改善融资环境。谢涌海还建议允许香港在广东设立融资咨询公司,打造多元融资平台。

中国银监会广东监管局法规处研究员王敏认为,中资企业和港资企业的发展均需粤港两地的金融支持。

他建议,粤港双方共同探索和建设更加紧密合作的深圳前海、珠海横琴、广州南沙金融服务试验区,共同建设粤港两地的金融市场,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机构互设,共建资源共享的征信体系、支付结算体系,建立金融监管合作。